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志

2010-2015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志编纂委员会 编



三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志. 2010 - 2015/《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志》编纂委员会编. —西安: 三秦出版社, 2016. 8

ISBN 978 - 7 - 5518 - 1323 - 5

I. ①西… II. ①西… III. ①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 校史 - 2010 ~ 2015 IV. ①G649. 284. 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207705 号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志 (2010 - 2015)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志》编纂委员会 编

出版发行 陕西新华出版传媒集团 三秦出版社
陕西新华发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社 址 西安市北大街 147 号

电 话 (029) 87205121

邮 政 编 码 710003

印 刷 西安正达彩色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89

插 页 16

字 数 1900 千字

版 次 2016 年 8 月第 1 版

2016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 - 1500 册

标准书号 ISBN978 - 7 - 80736 - 990 - 5

定 价 240.00 元

网 址 <http://www.sqcbs.com>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志. 2011 - 2015 /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志》编纂委员会编. —西安: 三秦出版社, 2016. 8

ISBN 978 - 7 - 5518 - 1323 - 5

I. ①西… II. ①西… III. ①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 校史 - 2010 ~ 2015 IV. ①G649.284.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207705 号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志 (2011 - 2015)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志》编纂委员会 编

出版发行 陕西新华出版传媒集团 三秦出版社
陕西新华发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社 址 西安市北大街 147 号

电 话 (029) 87205121

邮 政 编 码 710003

印 刷 西安正达彩色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89

插 页 16

字 数 1900 千字

版 次 2016 年 8 月第 1 版

2016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 - 1500 册

标 准 书 号 ISBN978 - 7 - 80736 - 990 - 5

定 价 240.00 元

网 址 <http://www.sqcbs.com>

序

值此办学 120 年并校 60 周年之际，《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志（2011—2015）》成书付梓，这是学校发展历史上的一件大事。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积淀了我国近代高等教育史上最早的一批土木、建筑、环境类学科精华。自 1956 年并校至今，西安建大已走过了 60 个春秋，并校 60 年以来，学校扎根祖国西部，传承优良办学传统，弘扬“自强、笃实、求源、创新”的校训精神，树立了“为人诚实、基础扎实、作风朴实、工作踏实”的优良校风，坚持“质量立校、特色兴校、人才强校、开放办学”的办学理念，为国家培养了 25 万余名优秀毕业生，成为国家土木建筑类人才的重要培养基地，为国家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现已发展成为一所以土木建筑、环境市政、材料冶金及其相关学科为特色，以工程技术学科为主体，工、理、文、管、法、经、艺等学科协调发展的多科性大学。

古人云：“治天下者，以史为鉴；治郡国者，以志为鉴。”新时期习近平总书记更强调：“要高度重视修史修志”。校志是全面系统地记述学校历史与现状的著述性文献，既可作为学校现今发展之参考，又可为后世办学兴校留作借鉴。基于此，学校先后在 2001 年和 2011 年编纂出版了《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志（1956—2000）》《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志（1999—2010）》，两部书全面客观记录了学校 1956 年至 2010 年的发展轨迹，是学校珍贵的历史资料。

历史在延续，学校在发展。2015 年，学校决定以 2010 至 2015 年为断代年限续编校志。本次编纂出版的校志以大量翔实客观的资料为依据，严格按照志书体例，横排门类，纵叙史实，内容涉及学校工作的方方面面，不仅反映了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全貌，更彰显着学校鲜明的办学特色和阶段历史内全体师生员工自强不息的奋斗轨迹。

校志编纂涉及面广，工作量大，劳动艰辛。参编同志们克服困难，埋头笔耕，付出了大量心血；学校各级党政领导的大力支持，校内各部门、各单位通力合作，熟悉学校工作的老同志积极参与，无疑都是校志编纂工作顺利完成的重要条件。值此志书出版之际，我们谨向所有关心支持校志编纂并为之做出贡献的同志表示衷心的感谢。

“志以传信，以备观省”。60 年的发展历程中，留下了每个建大人的足迹，学校所取得的每一项成就，凝结着每一位师生员工的智慧和汗水。前事不忘，后事之师。校

志是校情的总汇，是历史的借鉴。编修校志，就是为了铭记前史，鞭策和激励后人继续奋进。希望广大师生员工以史为镜，以志为鉴，从中汲取有益的经验教训，自强不息，奋发有为，为把我校建设成为特色鲜明的国际知名、国内高水平大学而不懈奋斗！

党委书记：高明章 校长：苏三庆

2016年3月

凡 例

一、《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志（2011 - 2015）》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及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尊重史实，力求全面、准确、科学地记述学校历史，体现时代特征和校情特色。

二、本志采用公元纪年法，1999 - 2010 年历史已载入《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志》（1999 - 2010），为确保前后衔接，以备后考，经综合考虑，本志将上限定到 2011 年 1 月，下限至 2015 年 12 月，本志断代年限为 2011 - 2015 年。

三、本志采用述、记、志、图、照、表、录等体裁，志的主要结构设章、节、目三个层次；为了方便查阅，图表随文，并标明序号，图、表的序号由三部分数字构成，从左至右，第一部分代表章号，第二部分代表节号（本章无分节则直接跨入第三部分），第三部分代表该图或表在该篇的序号；志书内容横排门类，纵写史实。

四、本志设有人物章，人物称谓一律直书其名并使用第三人称，主要撰写正校级离退休和在职校领导、博士生导师以及有较大社会影响的教师，各类代表人物及部分知名校友，收录形式分简介、名录、简表等，部分人物与前志收录相同，内容详加修订；学校领导人照片和人物简介顺序，原则上以在校任职时间的先后排列。

五、因学校在历史上几易校名，考虑到尊重史实，对于志中涉及以往各时期校名的地方，均以当时校名为准。

六、本志中公元纪年、日期、计算、统计数据中所用数字，除习惯用汉字表示者之外，一般采用阿拉伯数字并按国家标准书写。

七、本志采用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八、本志资料主要来源于西安建筑科技大学档案室馆藏档案和各部门自行保存的资料档案；部分取自上级文件、报刊、专著、讲话等，必要的注释采用角下注。

九、本志依传统志书惯例，专设“艺文”章，选录各个时期相关的重要规章制度、文章讲话、艺术作品等。

十、本志编纂采取统一组织，分篇起草，编委会办公室统稿、总纂，编委会正副主任和责任编辑及编委会集体审定的办法，众手成志。

目 录

概 述	(1)
第一章 领导体制与机构设置	(4)
第一节 领导体制	(4)
第二节 党群组织机构设置	(8)
第三节 学校行政管理机构设置	(10)
第四节 院 (系) 设置	(12)
第五节 校学术领导机构	(13)
第六节 校级委员会、领导小组及临时机构	(15)
第二章 院 (系) 概况	(23)
第一节 建筑学院	(23)
第二节 土木工程学院	(67)
第三节 环境与市政工程学院	(125)
第四节 管理学院	(198)
第五节 信息与控制工程学院	(247)
第六节 机电工程学院	(282)
第七节 冶金工程学院	(319)
第八节 材料与矿资学院	(389)
第九节 理学院	(422)
第十节 文学院	(450)
第十一节 思想政治理论教学研究院	(487)
第十二节 艺术学院	(503)
第十三节 体育系	(538)
第三章 本科教学	(552)
第一节 组织机构、职责和制度	(552)
第二节 专业设置、培养方案及课程教学大纲	(556)

第三节	教育教学改革与质量工程	(554)
第四节	教材	(570)
第五节	其他教学情况	(573)
第六节	教学管理	(578)
第七节	学生创新工作	(589)
第八节	教学获奖汇总	(596)
第四章	学科建设与研究生教育	(609)
第一节	历史概况与组织机构	(609)
第二节	学科建设	(612)
第三节	研究生招生工作	(618)
第四节	研究生培养工作	(620)
第五节	研究生学位工作	(626)
第六节	导师队伍建设	(637)
第七节	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	(641)
第八节	研究生日常教育管理	(647)
第五章	继续教育、职业技术教育	(649)
第一节	继续教育学院	(649)
第二节	职业技术学院	(662)
第六章	独立学院（华清学院）	(667)
第一节	治理机构	(667)
第二节	专业设置	(672)
第三节	教学工作	(673)
第四节	学籍与学位	(680)
第五节	招生与就业	(683)
第六节	学生工作	(692)
第七节	人事工作	(698)
第八节	财务与资产管理	(700)
第九节	校园建设	(703)
第十节	院校合作交流	(704)
第十一节	校园文化	(707)
第十二节	信息化建设	(711)
第十三节	党群工作	(712)

第七章 科学研究	(719)
第一节 科技管理	(719)
第二节 科技平台	(722)
第三节 科技项目和经费	(733)
第四节 科技成果推广和产学研合作	(747)
第五节 科技成果	(750)
第六节 人才培养与团队建设	(798)
第七节 学术出版物	(801)
第八节 发展规划处与高等教育研究	(803)
第八章 学生工作	(811)
第一节 管理机构	(811)
第二节 思想政治教育	(812)
第三节 管理服务	(815)
第四节 招生工作	(822)
第五节 毕业生就业	(826)
第九章 办学服务设施	(831)
第一节 图书馆	(831)
第二节 档案馆	(837)
第三节 信息网络中心、教育技术中心	(841)
第四节 实验室与设备管理	(845)
第五节 体育设施	(850)
第六节 教室	(858)
第七节 工程实训中心	(858)
第十章 校园建设	(860)
第一节 雁塔校区建设及基础设施改造	(860)
第二节 幸福校区建设	(863)
第三节 草堂校区建设	(866)
第十一章 文化建设	(876)
第一节 重要文化成果	(876)
第二节 文化场馆	(877)
第三节 大学生艺术教育	(881)
第四节 校园文化活动	(882)

第五节	校园文化成果	(893)
第六节	大学生社团	(897)
第十二章	国际及港澳台交流与合作	(910)
第一节	机构设置与管理	(910)
第二节	友好往来	(911)
第三节	外籍教师与留学生	(956)
第十三章	人事工作	(961)
第一节	人事管理机构	(961)
第二节	人事管理	(961)
第三节	师资管理	(975)
第四节	教师发展	(979)
第五节	人才交流工作	(983)
第六节	专业技术职务评审与聘任	(987)
第七节	考核与奖惩	(993)
第八节	劳动工资管理	(994)
第九节	人事管理制度	(1002)
第十节	离退休服务管理工作	(1003)
第十四章	财务工作	(1006)
第一节	财务管理机构、体制和制度	(1006)
第二节	资金管理	(1012)
第三节	财产物资管理	(1019)
第四节	审计、监察	(1020)
第十五章	校办产业	(1023)
概 况	(1023)
第一节	校办产业管理机构	(1024)
第二节	校办产业实体	(1026)
第三节	西安华清科教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041)
第十六章	保障工作	(1070)
第一节	资产管理	(1070)
第二节	房产管理	(1073)
第三节	招标采购管理	(1077)
第四节	后勤服务	(1078)

第五节 水、电、暖	(1083)
第六节 医疗卫生	(1091)
第七节 基础教育	(1098)
第八节 校园保卫	(1114)
第九节 居委会	(1118)
第十七章 党群工作	(1121)
第一节 党的基层委员会、纪律检查委员会	(1121)
第二节 党务工作	(1128)
第三节 教代会与工会	(1148)
第四节 共青团、学生会、研究生会	(1159)
第十八章 人物	(1184)
第一节 人物传略	(1184)
第二节 人物简介	(1190)
第三节 教授级人物名录	(1266)
第四节 离退休教授级人物名录	(1267)
第五节 省部级以上表彰奖励人名录	(1268)
第六节 并校以来社会兼职人名录	(1269)
第十九章 艺 文	(1271)
第一节 重要规划、报告、讲话	(1271)
第二节 重要媒体报道	(1335)
第三节 文章、碑刻	(1337)
第四节 书画、篆刻、摄影	(1344)
第五节 诗歌	(1348)
大事记 (2011—2015 年)	(1354)
各院 (系)、各部、处 (室) 编纂工作小组名单	(1379)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志》(2011—2015 年) 参编人员名单	(1383)
后 记	(1385)

概 述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坐落于历史文化名城西安，现有雁塔、草堂两个校区和一个科教产业园区。雁塔校区南眺驰名中外的唐代大雁塔，北临举世闻名的明代古城墙；草堂校区坐落在秦岭北麓，毗邻千年名刹草堂寺；华清科教产业园位于西安高新技术东开发区幸福林带南段，东依景色怡人的灞灞生态园；两校区和产业园区总占地 4300 余亩。学校办学历史悠久、底蕴深厚，最早可追溯到始建于 1895 年的北洋大学，1956 年全国高等院校院系调整时，由原东北工学院、西北工学院、青岛工学院和苏南工业高等专科学校的土木、建筑、市政系（科）整建制合并而成，积淀了我国近代高等教育史上最早的一批土木、建筑、市政类学科精华，时名西安建筑工程学院，是新中国西北地区第一所本科学制的建筑类高等学府，我国著名的土木、建筑“老八校”之一，原冶金工业部直属重点大学。1959 年和 1963 年，学校先后易名为西安冶金学院、西安冶金建筑学院；1994 年 3 月 8 日，经原国家教委批准，更名为“西安建筑科技大学”。1998 年，学校划转陕西省人民政府管理。现为“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项目”和“中西部高校基础能力建设工程”实施院校、陕西省重点建设的高水平大学、陕西省与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共建高校。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继承和发扬百廿年来形成的专业优势，经过并校 60 年来的建设与发展，已经成为一所以土木建筑、环境市政、材料冶金及其相关学科为特色，以工程技术学科为主体，工、理、文、管、法、经、艺等学科协调发展的多科性大学。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是国务院批准首批具有博士、硕士和学士学位授予权的单位。学校拥有国家重点学科 3 个（结构工程、环境工程、建筑设计及其理论），省级重点学科 34 个。学校设有研究生院，现有一级学科博士点 7 个（兼具博士后流动站），一级学科硕士点 25 个；具有 9 种类别的硕士专业学位授予权，其中工程硕士获准 17 个领域。博士点涉及工学、管理学 2 个学科门类，硕士点涉及哲学、法学、教育学、艺术学、理学、工学、管理学 7 个学科门类，基本涵盖学校所有专业。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现有 15 个院（系），65 个本科专业面向全国第一批招生，有权招收保送生，实行本硕连读。建筑学、城乡规划和风景园林学三个专业为五年学制，其他本科专业均为四年制。建筑学、城乡规划、土木工程、环境工程、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工程管理、材料科学与工程、给水排水工程、艺术设计 9 个专业为国家级特色专业，15 个专业为省级特色专业。建筑学、土木工程、工程管理、城乡规划、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给排水科学与工程、环境工程、材料科学与工程等 8 个本

科专业相继通过教育部专业评估认证。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拥有国家重点实验室培育基地、国家国际科技合作基地、国家级科技成果研究推广中心各 1 个，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 2 个，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4 个，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1 个，陕西省教学实验示范中心 9 个，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2 个，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 2 个，陕西省重点实验室 5 个，陕西省“2011 计划”协同创新中心 2 个，3 个甲级资质设计研究院。陕西省依托学校成立了“陕西循环经济工程技术院”。

学校现有在校学生 40000 余人，其中全日制本科生 18900 余人，研究生 7600 余人，留学生 70 余人；其他类在册学生 14400 余人。学校现有专任教师 1700 余名，具有高级职称者 875 人；拥有在职中国工程院院士 2 名、双聘院士 5 名，国家教学名师、全国师德标兵 1 名、全国优秀教师 4 名、全国模范教师 2 名、全国优秀教育工作者 1 名、全国杰出专业技术人才 1 名、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 1 名、“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 1 名，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 4 名、国家优秀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 1 名，“万人计划” 2 名、“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 6 名、国家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 2 名、科技部中青年科技创新领军人才 1 名、中国青年科技奖获得者 2 名、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者 104 名、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人选 3 名、陕西省重点领域顶尖人才 1 名、陕西省有突出贡献专家 1 名、陕西省“百人计划”特聘教授 10 名、陕西省“三五人才” 5 名、陕西省“三秦学者”特聘教授 2 名，陕西省中青年科技创新领军人才 3 名、拥有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创新研究群体科学基金资助项目获准团队 1 个、教育部“长江学者和创新团队发展计划”入选团队 2 个、国家级教学团队 3 个、省级教学团队 25 个、陕西省重点科技创新团队 4 个，形成了一支阵容整齐、结构合理、素质优秀、实力雄厚的师资队伍。

十二五期间，学校先后荣获国家教学成果二等奖 5 项、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5 项、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 1 项、“何梁何利基金科学与技术进步奖” 1 项。在国家重大教育教学改革中，学校先后入选国家“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实施学校、“研究生专业学位教育综合改革试点单位”和“国家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平台和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实施院校”；入选教育部首届“全国毕业生就业典型经验高校”和“工程硕士教育创新院校”。学校学生包揽第 25 届国际建筑师协会（UIA）世界大学生建筑设计竞赛第一名和第二名，荣获第 51 届国际风景园林师联合会（IFLA）国际大学生设计竞赛第一名。学校被国际建筑师协会（UIA）授予“建筑教育特别贡献奖”，被国务院授予“全国就业先进工作单位”，学校党委被中共中央授予“全国先进基层党组织”称号。

并校 60 年来，学校扎根祖国西部，铸就了“传承文明、开创未来、育才兴国、科技富民”的办学宗旨，凝练了“自强、笃实、求源、创新”的校训，树立了“为人诚实、基础扎实、作风朴实、工作踏实”的优良校风。先后为国家建设输送了 25 万余名德才兼备的栋梁之材，成为国家土木建筑、环境市政及材料冶金类人才的重要培养

基地。

“十三五”期间，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将紧紧围绕创新驱动和“一带一路”发展战略，坚持“质量立校、特色兴校、人才强校、开放办学”的办学理念，全面深化改革，推进内涵建设，自强不息，奋发有为，为建设特色鲜明的国际知名、国内高水平大学而努力奋斗。

第一章 领导体制与机构设置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隶属关系和管理体制几经变迁。筹建和并校初期隶属国家建筑工程部。并校初期，应国家冶金工业部请求，国务院批准，行政划归冶金工业部领导，并校初期到1968年12月6日由中央部委和陕西省双重领导，以中央部委管理为主。“文化大革命”期间下放到陕西省，以后又实行冶金部与陕西省双重领导，以冶金部为主的领导管理体制。1998年7月，在国务院机构改革中冶金部被撤销，学校实行陕西省和中央共建，以陕西省管理为主的领导管理体制。

学校内部管理机构包括校党群组织机构、校行政管理机构、院（系）机构、业务机构和直属单位。从并校初期的临时机构到60年代初，管理机构设置相对稳定。1964年根据冶金部的指示成立了政治部。“文化大革命”初原机构瘫痪后成立了各级革命委员会。1976年“文革”结束。1978年恢复原有领导管理机构。随着学校内部工作不断增加，管理机构相应调整增加。到1999年9月，全校机关管理机构连同院（系、部）机构，业务部门、直属部门的初级单位共60个，校部党政管理科级机构61个。1999年10月至2000年4月，学校进行新一轮校内管理体制改革，校部党政管理处级机构调整为17个，院（系、部）为13个，校部党政管理科级机构为39个。近15年来，随着形势发展和学校实际需要，党政管理机构数次调整充实，截至2015年12月底，校部党政管理处级机构36个，院（系）15个。

此外，学校根据工作需要，还设立了一些专门委员会、领导小组或办公室，以处理专门问题。这些机构有的常设，有的随着任务的完成而随之撤销。

第一节 领导体制

一、隶属关系

学校筹建时期，由建筑工程部直接领导。根据1955年6月23日高等教育部（55）工袁字第1179号通知附发《筹建西安建筑工程学院方案》的规定，在国家建筑工程部领导下组建西安建筑工程学院筹备委员会，负责1956年开学前有关一切筹备事宜。1956年7月9日，高等教育部报国务院批准，学校划归冶金工业部领导。1959年3月1日，西安建筑工程学院易名为西安冶金学院，1963年再次更名为西安冶金建筑学院。

1967年1月27日，学校的领导关系划归陕西省高教局领导。1971年11月10日，陕西省革委会通知，学校改由陕西省工交办冶金工业局领导。1978年6月，冶金工业部根据国务院转发教育部《关于恢复和办好全国重点高等学校的报告》精神，决定对包括本院在内的部属10所高等学校实行以冶金工业部与有关省、市、自治区双重领导，并以部领导为主的体制。1994年3月经原国家教委批准，学校更名为西安建筑科技大学。1998年7月初，国务院下发了《关于调整撤并部门所属学校管理体制的决定》，同年8月，学校由冶金工业部主管改为由中央与地方共建，以地方管理为主的隶属关系，并一直延续至今。

学校是我国著名的土木建筑“老八校”之一和原冶金部重点大学，是国务院首批批准具有博士、硕士、学士学位授予权的学校，是陕西省重点建设的高水平大学和国家“中西部高校基础能力建设工程”实施院校，也是陕西省和住建部共建的高校。

二、管理体制

（一）校党委

1998年，《高等教育法》颁布，指出高等学校实行校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2010年，中共中央颁布《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2014年中办印发《关于坚持和完善普通高等学校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的实施意见》，进一步明确公办高校要实施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学校坚持依法办学，重大问题经由党委集体讨论决策，同时学校党委全力支持校长充分独立行使职权。

表 1-1-1 2010 年以来历届党委书记、副书记及任职时间表

姓名	性别	职务	任职时间	任命机关	备注
高明章	男	党委书记	1999.09 至今	陕西省委	1998.06 - 1999.09, 主持学校党委工作
徐德龙	男	党委副书记	2004.11 - 2013.07	陕西省委	(兼)
苏三庆	男	党委副书记	2013.07 至今	陕西省委	(兼)
江楼	男	党委副书记	2003.06 - 2013.11	陕西省委	退休
王秉琦	男	党委副书记	2003.06 - 2011.01	陕西省委	调至陕西中医学院
田东平	男	党委副书记(正厅级)	2009.05 - 2015.11	陕西省委	退休
李虎成	男	党委副书记	2011.05 至今	陕西省委	
张继良	男	党委副书记(正厅级)	2014.12 至今	陕西省委	

2010年—2015年学校党委常委情况一览（按姓氏笔画排序）

马建华（2014年11月止）王秉琦（2011年1月止）王晓昌（2014年3月止）

田东平（2015年11月止）刘晓君 江楼（2013年11月止）苏三庆（2013年7月始）

李虎成（2011年5月始）李福军 张建（纪委书记，2012年10月止）

张健（2014年12月始）张志昌（纪委书记，2013年12月始）张继良（2014年12月始）

邵必林 徐德龙（2013年7月止）高明章

（二）校行政

学校实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学校行政领导主要以校长办公会的方式对行政工作中的重要问题进行研究决策，行政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先由校长办公会提出初步意见、方案或建议，然后由党委集体讨论决定，再由行政负责组织实施。校长办公会由校长主持，校级领导参加，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纪委监察处及有关处（室）负责人列席。党政在工作中互相协调、密切配合，共同努力，保证各项工作任务地完成。

表 1-1-2 2010 年以来历届校长、副校长及任职时间表

姓名	性别	职务	任职时间	任命单位	备注
徐德龙	男	校长	1998.03—2013.07	冶金部	1997.09 - 1998.03,全面主持行政工作;1998年后的任职由陕西省委任命;2013年调至中国工程院
苏三庆	男	校长	2013.07 至今	陕西省委	
马建华	男	副校长	1999.06—2014.11	陕西省委	2009年5月后任工会主席
王晓昌	男	副校长	2003.06—2014.03	陕西省委	退休
田东平	男	副校长 (正厅级)	2009.01—2015.11	陕西省委	退休
李福军	男	副校长	2009.05 至今	陕西省委	
刘晓君	女	副校长	2009.05 至今	陕西省委	
邵必林	男	副校长	2009.05 至今	陕西省委	
郝际平	男	副校长	2009.05 至今	陕西省委	
张健	男	副校长	2014.12 至今	陕西省委	

为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财经管理，提高高等学校经济活动的安全性和规范性，促进高等教育事业健康发展，提高财务决策的科学化和专业化水平，省委在部分高校设置总会计师岗位。2011年1月，省委教育工委任命胡志军同志为学校总会计师（副厅级）。